

广东省汕尾市交通运输局

汕尾市交通运输局 2018 年禁毒工作总结

2018 年，在市委、市政府的正确领导下，在市禁毒办的具体指导下，全面贯彻落实《中共广东省委办公厅、广东省人民政府办公厅关于进一步加强全省禁毒工作的意见》，认真按照《广东省禁毒重点工作评估标准》、《汕尾市禁毒重点整治工作 30 项重点事项考核表》和市禁毒办有关工作部署，我局把行业禁毒工作作为局一项重要任务狠抓落实，积极开展交通运输行业禁毒工作。现将开展行业禁毒工作总结如下：

一、加强领导，落实责任

我局成立了禁毒工作领导小组，由局长任组长，分管领导任副组长，相关单位（科室）负责人为成员。领导小组负责指挥、协调各单位（科室）禁毒工作，领导小组设立办公室，落实具体部门负责行业禁毒日常工作。同时，制定了禁毒工作实施方案，将禁毒各项工作任务分解到相关单位（科室），落实相关单位（科室）责任，并把禁毒工作列入局重要议事日程，并与平安建设同部署同安排，保障禁毒各项工作顺利开展。

二、加强重点单位源头监管

汽车客运站、物流企业等单位是交通运输行业禁毒重点监管单位。我局进一步强化对汽车客运站、物流企业等单位的检

查监督，并通过召开座谈会的形式，督促相关企业认真落实禁毒工作主体责任，要求汽车客运站严格执行“三不进站，六不出站”制度，认真履行发车签证制度、购票实名制、快件实名制、行李进站检查等管理制度，从源头上抓好毒品查堵工作。要求物流企业切实落实寄递实名制和开箱检视制度，防止毒品进入交通运输领域。同时，充分利用监控系统，切实加强对长途客车、危险品运输等运输车辆运行状态监控，最大限度切断毒品通过交通运输渠道流通，并积极配合有关部门做好防范易制毒化学品运输工作。

三、加强行业禁毒宣传教育

认真落实禁毒宣传“六进”活动，在市区两个主要汽车客运站和物流企业等公共场所悬挂禁毒宣传横幅和张贴禁毒宣传标语，在候车厅等场所设置禁毒宣传栏，并通过客运车辆等载体播放禁毒知识宣传片、印制散发禁毒宣传册等形式大力宣传毒品危害，提高广大司乘人员和乘客的毒品防范意识，在交通运输全行业形成了良好的禁毒宣传氛围。据统计，今年以来，我局和下属各单位以及市区汽车客运站、各物流企业共开展禁毒宣传活动2场，悬挂禁毒宣传横幅26条，出版禁毒宣传栏10期，印制发放禁毒宣传册3000多份。

同时，要求广大干部职工通过宣传活动，积极向家庭成员、身边亲友宣传贯彻国家有关禁毒的方针、政策，并通过日常检查、执法工作，大力向企业、司机、乘客等宣传贯彻国家有关禁毒的方针、政策，不断提高市民抵制毒品侵袭的意识和能力，

使大家认识到毒品的严重危害性，认识到禁毒工作的紧迫性、艰巨性和长期性，使毒品预防宣传教育深入人心。

四、强化禁毒防毒知识培训

为提高交通运输行业广大干部职工禁毒防毒意识，丰富禁毒防毒知识，我局把学习国家禁毒工作方针、政策、法律法规和上级有关文件精神纳入普法内容，进一步提高干部职工对禁毒工作的认识，筑牢防毒、拒毒、远离毒品的思想防线。组织局机关和下属相关单位及市区汽车客运站、物流企业积极组织干部职工开展禁毒知识培训学习活动，认真学习《禁毒法》和禁毒戒毒法律知识学习读本。同时，通过组织观看禁毒宣传视频的方式等各种形式，提高广大干部职工对禁毒形势以及毒品社会危害的认识，提升行业防毒技能和履职能力，有力推动了我市交通运输行业禁毒工作的深入开展。

五、加强禁毒执法检查

上半年，我局多次组织开展对汽车客运站、物流企业反恐、禁毒工作专项检查，对相关企业落实行业禁毒防毒各项制度情况开展检查，对个别企业在禁毒防毒工作中存在的实名登记不够严格规范、开箱检视工作落实不到位等问题，责令企业限期整改，进一步落实企业禁毒防毒工作责任，完善相关工作机制，确保交通运输行业禁毒防毒各项工作落到实处。

六、下一步工作计划

禁毒工作任重而道远。今后，我局将进一步加大交通运输行业禁毒宣传和监督检查工作力度，以最大的决心，最有力的

措施，扎实开展行业禁毒防毒工作，牢牢把握禁毒斗争的主动权，为构建平安汕尾做出新贡献。

（一）进一步加强宣传教育，大力开展形式多样的禁毒宣传活动，强化窗口单位、人员密集场所的禁毒、拒毒宣传，做到不留死角。利用汽车站、公交车、出租车和客运班车等多种平台，切实有效地把禁毒宣传落到实处。

（二）继续加大对货运物流企业、汽车客运站等重点单位的监督检查，大力增强易制毒化学品道路运输、水路运输监管打击力度，堵源截流。

（三）不断加强行业监管和执法人员的培训教育，进一步提高队伍整体素质，增强禁毒防毒能力。



公开方式：主动公开